

#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文件

普府〔2026〕12号

##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批准 《普陀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方案》 （〔2026〕年普字第01号）实施的通知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普陀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方案》（〔2026〕年普字第01号）收悉。经区政府研究，同意你局将普陀区W060401单元A17B-01地块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公开出让土地使用权。

普陀区W060401单元A17B-01地块位于石泉街道，东至碌曲路、南至A17B-02地块、西至兰田路、北至堰门路。出让土地面积19517.55平方米，土地用途为住宅，规划容积率2.5，计容建筑面积48793.88平方米，地块出让年限为70年。由上海市普陀区

重点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真如城市副中心落实全生命周期管理。请你局做好出让前期准备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13日